附件2-1

**娄底市本级整体支出**

绩

效

自

评

材

料

**申报单位（盖章）：娄底市直机关工委**

**2020年5月10日**

附件2-2

自 评 材 料 目 录

1.《娄底市直机关工委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自评打分表》

4.其他必要材料（当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单位年度工作总结等）

附件2-3

市直机关工委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娄底市直机关工委概况

根据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娄底市机构改革方案实施意见)的通知》(娄发[2001]19号)和中共娄底市委办公室《关于中共娄底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职责和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

娄办〔2019〕30号精神，娄底市直机关工委主要履行以下主要职责：

领导市直机关党的工作；分类指导市直各部门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党的建设工作；综合指导市直各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和思想道德教育工作；领导市直属机关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简称市直纪检监察工委）；指导市直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督促市直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认真履行党建主体责任，对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市委报告；配合市委有关部门抓好市直机关各部门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情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领导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检查考核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纪委履职情况；审批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和机关纪委领导班子的组成及书记、副书记的任免；审理市纪委市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和机关纪委审查的党组织和科级及科以下党员违反党纪的案件、调查的公职人员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案件。

市直机关工委设市直纪检监察工委（副处级，内设 1个副科级机构：案件审理室）和5个职能部（室）：办公室、 组织部、宣传部（市直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基层组织建 设指导部、市直机关团工委。

市直机关工委机关行政编制19名。设书记1名，由市委常委兼任；常务副书记1名（正处级），副书记2名（副处级）， 纪检监察工委书记1名（副处级）；正科级领导职数6名，副科级领导职数6名。

机关后勤服务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名，人员只出不进，编制出一减一。

二、娄底市直机关工委2019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9年以来，市直机关工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为基本遵循，以“强基础、求创新、增活力、促中心”为着力点，以“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落实落优为路径，以党支部“五化”建设为目标，努力打造市直机关“五型”基层党组织和“三表率一模范”机关。

（一）强化理论武装，搞好思想引领。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重点，以主题教育为契机，扎实抓好理论武装工作。在指导市直机关抓好理论学习的同时，开展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职工政治理论学习23次，班子成员赴基层上党课30余场次，江克美等工委领导在省市主流媒体发表理论、调研文章10多篇。全面推进“书香机关”、“阅览室示范单位”评选表彰活动，围绕建国70周年举办“礼赞新中国，建功新时代”经典诵读比赛，举办“学习强国”知识竞赛，组织“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社区”巡回微宣讲活动和“微心得”交流评选，有效浓厚了学习氛围，激发了学习热情。大力督导市直单位“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各项规定动作落实落细落优。市直1.4万余名党员和659个支部参训率达98%以上，参训党员优秀率达95%。

（二）坚持政治引领，把稳政治方向。**一是**扎实开展主题教育。按照市委主题教育的总要求，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领导小组，制订工作方案，多次专题部署，建立工作台账；抓实学习教育，开展理论学习13次，党员自觉撰写心得20余篇，形成发言材料15篇；认真开展调研，形成调研成果6个；深入检视问题，班子检视问题13个，班子及其他党员检视问题82个，针对“灯下黑”老大难问题制订专项整改方案；狠抓问题整改，市委专项整治的问题、班子和班子成员检视出的问题均已整改到位，主题教育各项任务圆满完成。**二是**做好市委巡察工作。认真做好迎接市委第八轮巡察和巡察整改工作，工委委员会专题研究巡察工作6次，针对巡察反馈问题意见，制订问题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和专项整改方案，巡察反馈的14个问题35个具体事项已全部整改，成效明显。**三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抓好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基本制度落实，组织3期302名党支部书记轮训，加强对市直基层党组织离开常驻地开展党建活动的管理，对党建阵地内容进行规范，机关党建“灯下黑”问题得到改观。**四是**推动正风肃纪。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大宣讲、大学习、大整改”活动和廉政教育“五个一”活动，组织委机关干部职工观看警示教育片2次。进一步调整健全机关纪检组织，加强对机关纪委的领导和指导，对159名机关纪检干部进行业务培训，开展节假日作风建设督查2次，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行动3次，全年审结案件58起，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三）夯实基层基础，筑牢战斗堡垒。**一是**抓支部促“五化”建设。通过在党的工作会议、市直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部署，印发《党建工作要点》，做好年度基层党建调研核实，举办多期党务干部培训班，压实党建工作责任，督促问题整改，培优训强队伍，促市直基层党组织“五化”全面达标。二**是**抓机构改革中党建工作落实。针对涉改单位在机构改革中容易出现党建工作的各种问题，下发相关文件，建立重点工作提示制度，明确具体要求。常务副书记亲自赴涉改单位调研，结合主题教育和巡察整改，对机构改革单位党组织建立不及时、人员经费保障不到位、基本制度落实不力等问题进行动态督促，确保机关党建与机构改革同步推进。**三是**扎实抓好意识形态建设。严格按照市委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相关要求，成立市直机关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坚持意识形态工作与机关党建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通过抓好党委（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创新“五微”活动，借力媒体发声，建好门户网站，组建网评员队伍，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落地见效。

（四）大力开拓创新，激发党建活力。一是纵深推进“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该创新案例受到中组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省直工委的官方媒体推介。持续开展达标创优活动，评选出12个红旗支部、36个优秀支部，印发《关于纵深推进“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通知》，开展专题调研座谈，构建长效机制。二是实施党建创新项目化管理。评选2017年至2018年市直基层党组织党建创新成果一等奖2个，二等奖3个，三等奖5个。同时，将红旗支部先进经验和党建创新项目成果汇编成册，在市直机关推介，营造建设“创新型”党组织的浓厚氛围。三是积极开展调查研究，组织机关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的调研活动，被省直机关工委、省思政研究会表彰为全省一等奖。下半年围绕“新时代推进意识形态工作与党建工作深度融合”课题开展专题调研，该课题被省直机关工委、省思政研究会列为年度重点课题，调研成果被省市核心媒体相继刊发。四是大力推进“微心愿”活动。2016年以来，与市文明办联合推进“党员进基层·情暖微心愿”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发动全市机关党员志愿者深入城市社区和农村的困难群众、弱势群体中，开展以满足微需求、开展微服务、送去微关怀为主要内容的圆梦“微心愿”活动。今年2月，该项目被中宣部、中央文明办等13家部门联合表彰为“全国最佳志愿服务项目”。

（五）服务中心工作，推动融合发展。紧扣市委、政府中心工作，做好结合文章。**一是**结合机构改革，明确职能职责。对标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省直机关工委，认真制定《三定方案》，增设基层组织建设指导部，在委宣传部加挂市直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的牌子，明确了工委的职能职责，进一步适应新时代机关党建工作需要。**二是**注重选人用人，配强干部队伍。严格按照《党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与核定职数对工委7名科级干部进行了提拔调整任用，配强配优了中层干部队伍，同时通过公开遴选、选调年轻干部3名，优化干部队伍结构。**三是**搞好对口帮扶，聚力脱贫攻坚。与市文明办等9家联合开展娄底市“户帮户亲帮亲·互助脱贫奔小康”活动，工委牵头三个单位与涟源市湄江镇黄罗湾村进行驻村帮扶，深入扶贫点进行调研6次，召开联席会议、座谈会5次，工委牵头在内的4家单位干部职工与扶贫点贫困户结成帮扶对子98个。**四是**强化责任担当**，**服务创文管卫。工委干部赴帮扶社区开展卫生清扫，开展“微心愿”、“查防保”、文明劝导等志愿服务，按季更换社区健康教育宣传栏；持续组织文明交通劝导活动，设立“文明劝导我先行”党员示范岗并组织岗前培训；开展市直机关经常性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倡议发动市直机关“文明交通·低碳出行”；常态推进文明院落创建评选工作，结合市创管办创文社会宣传工作和文明院落攻坚工作，研究制订攻坚方案，制作相关宣传资料、展板、公益广告宣传栏，进行督查暗访5次，现场反馈交办问题，督促院落整改，年底前完成本年度评选工作。举办市直机关乒乓球、羽毛球比赛，丰富机关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业余生活。扎实做好群团工作，召开市直机关团代表大会，圆满完成选举工作。

三、娄底市直机关工委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年，本部门年初预算收入是361.89万元，比上年356.61万元增加5.27万元，增幅1.48%，增长变化的主要原因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及减少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收入全部为公共财政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19年，本部门年初预算支出是361.89万元，比上年356.61万元增加5.27万元，增长1.48%。增长变化的主要原因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及减少日常公用经费。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收入实际完成458.1万元，比上年483.67万元减少25.57万元，下降5.29%，变化的主要原因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及减少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完成458.1万元，比上年481.67万元减少23.57万元，下降4.89%；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减少100%；变化的主要原因上年度增加一般管理事务这科目经费。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0万元增加0万元，增长0%。

2019年，本部门支出455.1万元，较去年483.67万元减少28.57万元，下降5.91%。增长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的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29.61万元，较去年的332.72万元减少3.11万元，下降0.94%；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23.5万元，较去年的148.95万元减少25.46万元，减幅17.0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的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1．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2019年收入实际完成458.1万元，年初预算361.89万元，增加96.21万元，增长126.58%，主要原因是：是2019年原因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及减少日常公用经费等。

2019年支出实际完成455.1万元，年初预算361.89万元，增加93.21万元，增长125.750%，主要原因是：是2019年原因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及减少日常公用经费等。

**2．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1）2019年收入实际完成458.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8.1万元，占总收入100%；其他收入0元，占总收入0%。总收入比上年减少25.57万元，下降5.29%。主要原因是：是2019年原因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及减少日常公用经费等。

（2）2019年支出实际完成455.1万元，基本支出453.1万元，占总支出的99.56%；项目支出2万元，占总支出的0.44%。本年支出比上年减少25.57万元，下降5.29%。因为是是2019年原因增加人员工资调整及减少日常公用经费等。

**3．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19年，“三公”经费决算总计0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元，公务接待费0元，2019年本单位没有保留公务用车，无公务接待支出.

**（2）会议费支出情况**：2019年会议费共支出1.05万元，较去年减少0.9万元，减少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大型会议次数等。

**（3）培训费支出情况**：2019年培训费1.16万元，较去年5.29万元减少4.13万元，增长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培训次数和培训人数。

**（4）其他对单位影响较大的支出情况。**

没有**。**

**（5）重点经济分类支出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没有。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

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458.1万元，比上年483.67万元减少25.57万元，下降5.2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的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及人员工资调整等。财政拨款支出455.1万元，比上年483.67万元减少28.57万元，下降5.91%。其中：一般公共财政拨款458.1万元，比上年483.67万元减少25.57万元，下降5.29%，本年基本支出完成455.1万元，比上年483.67万元减少28.57万元，下降5.91%，变化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的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及人员工资调整等。项目支出实际支出2万元，比上年0万元增加2万元，增长100%；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完成453.1万元，比上年481.67万元减少28.57万元，下降28.57%，变化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的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及人员工资调整等；公用经费完成123.5万元，比上年148.95万元减少25.46万元，下降17.09%;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节省了各项支出。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2019年末结转和结余3万元，比上年0万元，减少0万元，下降0万元，主要变化原因是增加安生产保证金往来款项等。

四、娄底市直机关工委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2019年娄底市直机关工委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设置情况**

计划1：举办3期市直机关党支部书记培训班。

数量指标：预计培训市直机关党支部书记300人。

效益指标 ：进一步加强机关党务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市直机关党建标准化和科学化水平。  
 计划2：举办1期市直机关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1期市直机关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

数量指标：预计培训市直机关各单位入党积极分子280人，党员发展对象200人。

效益指标 ：确保发展党员质量，引导入党积极分子初步确立共产党员应有的理想信念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切实端正入党动机。  
 计划3：组织开展市直机关作风建设专项巡查工作

数量指标：预计对市直各部门进行3轮，9天的作风建设专项巡查。

可持续性指标：持续改进市直机关工作作风，提高群众满意度。  
 计划4：组织开展市直机关乒羽比赛。

数量指标：预计参赛单位70家，参赛人数800人。

效益指标：提高机关干部身体素质，营造全民健身氛围。

计划5：组织评选中心城区“文明院落”创建工作，组织中心城区交通路口“文明劝导”工作；

数量指标：组织市直机关11个行业系统86家正处级单位10000余名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团员青年开展文明劝导活动。

可持续性指标：弘扬志愿服务精神，推进“创文管卫”工作，引导广大市民树立文明意识，共同维护城市交通秩序。

**（二）2019年娄底市直机关工委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和指标完成情况**

2019年，娄底市直机关工委在收支预算内，完成了以下整体目标：

**目标1：**举办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培训班、市直机关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市直机关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

数量指标：2019年7、8、9月，在市委党校举办市直机关党支部书记培训班三期共300余人，每期培训五天，提升市直机关党务干部的综合素质。 2019年4月，举办市直机关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培训五天共280余人。2019年9月，举办市直机关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培训五天共200余人。

**目标2：**以主题教育为契机，扎实抓好理论武装工作。

数量指标：在指导市直机关抓好理论学习的同时，开展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职工政治理论学习23次，班子成员赴基层上党课30余场次，江克美等工委领导在省市主流媒体发表理论、调研文章10多篇。全面推进“书香机关”、“阅览室示范单位”评选表彰活动，围绕建国70周年举办“礼赞新中国，建功新时代”经典诵读比赛，举办“学习强国”知识竞赛，组织“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社区”巡回微宣讲活动和“微心得”交流评选，有效浓厚了学习氛围，激发了学习热情。大力督导市直单位“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各项规定动作落实落细落优。市直1.4万余名党员和659个支部参训率达98%以上，参训党员优秀率达95%。

效果：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学习氛围较大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目标3：**开展市直机关作风建设专项巡查工作

数量指标：推动正风肃纪。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大宣讲、大学习、大整改”活动和廉政教育“五个一”活动，组织委机关干部职工观看警示教育片2次。进一步调整健全机关纪检组织，加强对机关纪委的领导和指导，对159名机关纪检干部进行业务培训，开展节假日作风建设督查2次，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行动3次，全年审结案件58起，

效果：围绕加强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为建设富饶美丽健康祥和新娄底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目标4：**组织市直机关乒羽比赛，组织市直机关党员志愿服务等活动。

数量指标：2019年10月，组织市直66家单位80余支代表队900余名运动员开展市直机关乒羽比赛。2016年以来，与市文明办联合推进“党员进基层·情暖微心愿”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发动全市机关党员志愿者深入城市社区和农村的困难群众、弱势群体中，开展以满足微需求、开展微服务、送去微关怀为主要内容的圆梦“微心愿”活动。2019年2月，该项目被中宣部、中央文明办等13家部门联合表彰为“全国最佳志愿服务项目”。

效果：市直机关争创“创新型”党组织的氛围愈发浓厚，“党员进基层·情暖微心愿”志愿服务活动品牌深入人心，服务对象满意度96%。

**目标5：**服务创文管卫，组织中心城区“文明院落”创建评选和文明劝导活动。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持续组织文明交通劝导活动，设立“文明劝导我先行”党员示范岗并组织岗前培训；开展市直机关经常性交通安全教育工作，倡议发动市直机关“文明交通·低碳出行”；常态推进文明院落创建评选工作，结合市创管办创文社会宣传工作和文明院落攻坚工作，研究制订攻坚方案，制作相关宣传资料、展板、公益广告宣传栏，进行督查暗访5次，现场反馈交办问题，督促院落整改，年底前完成本年度评选工作。举办市直机关乒乓球、羽毛球比赛，丰富机关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业余生活。

效果：服务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98%以上。

**（三）未实现既定绩效目标或未完成指标任务的分析说明**

娄底市直机关工委既定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五、总体评价和自评得分情况

（一）娄底市直机关工委2019年度工作总体自我评价。2019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精心指导下，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组织紧紧围绕市委工作大局，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履职尽责、攻坚克难，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二）自评得分情况：根据年初的绩效考核工作计划和目标，娄底市直机关工委一步一个脚印，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目标工作任务。自评为100分。

六、存在问题与建议

存在的问题：年中追加经费较多，导致预算控制率较低。其原因是创文管卫、市直机关乒羽比赛等费用没有纳入年度预算。

建议：一是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严谨性，确保预算编制全覆盖。

二是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严把制度关，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和范围。

三是规范公务卡结算。扩大公务卡使用范围，减少现金支付结算。

娄底市直机关工委

2020年5月10日

附件2-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19年实际在职  人数 | 控制率 |
| 21 | 19 |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8年决算数 | 2019年预算数 | 2019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0 | 3.3万元 | 0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 0 |
| 2.出国经费 | 0 |  | 0 |
| 3.公务接待 | 0 | 3.3万元 | 0 |
| 项目支出： |  |  |  |
| 1.业务工作专项 |  |  |  |
| 2.运行维护专项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147.3万元 | 120.38万元 | 123.5万元 |
| 其中：办公经费 | 19.1万元 | 25万元 | 27.3万元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16.9万元 | 20万元 | 17.1万元 |
| 会议费、培训费 | 26.3万元 | 35万元 | 36.8万元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0 | 0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严格安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节省了各项支出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专项资金和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件2-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自评打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  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 13 | 预算配置 |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市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8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8 |
| 过 程 | 61 | 预算执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10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1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10 |
| 预算控制率 | 10 | 预算控制率=0，计10分；0-10%（含），计8分；10-20%（含），计6分；20-30%（含），计4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10 |
| 预算管理 | 4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过 程 | 61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 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8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6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 | 26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和业务工作 | 8 | 单位年终考评结果。  考评结果为优秀的计8分；良好的计6分；一般的计4分；不合格的不计分。 | 附件请提供证明材料。 | 8 |
| 履职 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6 |
| 社会效益 |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 80%（含）-90%，计4分； 70%（含）-80%，计2分； 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合计得分 | | | | | | | | 100 |

附件4

申报材料评审要点及分值占比说明

一、材料报送及时（10分）

按规定时间报送材料的计满分；迟报按天数扣分。

二、材料装订规范（5分）

材料按要求规范装订且盖章的，计满分；不规范的酌情扣分。

三、材料目录内容完整（20分）

按要求的材料目录，形成自评材料的，计满分；有缺失的，按缺失项以及其必要性酌情扣分。

四、自评报告内容完整（15分）

自评报告（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和专项资金自评报告）内容填报完整的，计满分；有缺失部分的（如无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资金绩效情况等），按缺失项个数和重要性酌情扣分。

五、基础数据表和自评打分表填报符合要求（50分）

**（一）表格数据基本完整（10分）。**基础数据表数据内容完整的，计5分；自评打分表数据内容完整的计5分；

**（二）评价指标自评打分表指标说明是否充分（20分）。**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完整，清晰，每有一项不清楚扣1分，扣完为止；

**（三）基础数据表格数据有无必要的佐证材料（10分）。**基础数据表中列明的数据，有佐证材料证实的计满分；缺少必要佐证材料的，每发现一项扣1分；

**（四）自评打分表指标说明是否有必要佐证材料（10分）。**自评打分表中指标得分说明，必要佐证材料齐全的计满分；每缺少一项必要佐证材料，扣1分。